**附件1：**

**专业技术岗位基础性绩效工资岗级核定暂行办法**

一、教师专业技术岗位基础性绩效工资岗级核定办法

说明：

1.定级条件设必备条件和选择条件，首次定岗定级必须满足必备条件和选择条件，跳岗不需具备必备条件1中的任职资格年限的要求。选择条件分多个大项，每一大项中又设不同小项，满足一个或几个小项即视为满足相应大项。未设选择条件的，须同时满足所设条件。

2.教师技能类奖励和学术影响有效期按相关文件规定的期限计算，无规定期限的有效期为3年(自发文之日起计算)。

3.学术论文项可用高一类别论文冲抵低一类别论文，但低一类别论文不能冲抵高一类别论文，具体冲抵方式与我校的科研工作量计算办法一致。权威、一、二、三、四、五类期刊以学校科研文件为依据，六类期刊为公开发行的省级以上学术刊物，但必须有ISSN和CN刊号。

4.岗位定级时，若满足上一等级的某一大项条件，则可视为满足本级的对应大项条件。

**（一）教授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教授2级**

**必备条件：**

1.获教授任职资格3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

2.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五选三）：**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国内外权威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一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 |
| **③二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 |
| **④**三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4篇以上 |
| **⑤**学术论文被SCI、SSCI收录：一区、二区1篇以上或三区2篇以上或四区3篇以上 |
| ⑥学术论文被EI、A&HCI收录4篇以上，或被ISTP、ISSHP收录6篇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1项国家课题** |
| **②**横向项目第一负责人且项目入校经费理工科80万元、文科50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国家级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社科成果奖一等奖前10名、二等奖前7名、三等奖前5名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前7名、一等奖前5名、二等奖前4名 |
| **②**获省部级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社科成果奖二等奖以上或省部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有效名次内） |
| **③**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的中国发明专利2项以上，或实用新型专利4项以上 |
| **4. 教师技能类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参加体育竞赛获全运会前3名，亚运会前6名  |
| **②**获由中宣部、文化部、教育部等国家部委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全国性美术、音乐、文学艺术创作等比赛的一等奖2项或二等奖3项 |
| **③**在国家部委主办的其他教师技能竞赛中获国家级一等奖 |
| **④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湖南省优秀专家；湖南省“12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选；湖南省科技领军人才等** |
| **⑤**省认定的二级专业技术岗位人员，或教育部创新团队排名前2的主要成员，或省科技创新团队负责人，国家级教学名师  |
| **5. 教学质量** | **①**省级重点建设学科、专业、教学质量工程集体项目负责人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亚洲级前6名、国家级前3名**；申报竞聘国家级教练二级岗位的人员，其训练两年以上的运动员或培训两年以上的运动员输送后一年内取得下列成绩之一的：一是奥运会冠军；二是集体项目获得奥运会前三名。** |
| **③**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文学艺术创作竞赛（中宣部、文化部、教育部等国家部委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获二等奖以上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国际奖、国家级（教育部等国家部委或全国科协等主办）一等奖以上 |

**教授3级**

**必备条件：**

1.获教授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

2.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五选二）：**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二**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三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 |
| **③**学术论文被SCI、SSCI收录2篇以上或被EI、A&HCI收录3篇以上，或被ISTP、ISSHP收录4篇以上 |
| **④**主编正式出版的由教育部或教育厅组编教材1部以上 |
| **⑤**作为第一、二作者撰写正式出版的学术专著2部或译著3部以上或正式出版的乐谱、书法专集、画集3部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1项省部级重点项目以上 |
| **②**主持2项省级以上项目  |
| **③**横向项目第一负责人且项目入校经费理工科40万元、文科15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省部级以上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社科成果奖的二等奖前7名、三等奖前5名及以上 |
| **②**获省部级以上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前5名、二等奖前3名及三等奖第1名。 |
| **③**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的中国发明专利1项以上，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以上 |
| **4. 教师技能类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参加体育竞赛获全运会前6名 |
| **②**获得由文化部、教育部等国家部委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全国性美术、音乐、文学艺术创作等比赛一等奖1项或二等奖2项或参加由文化部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2次或文化部及同等级的国家机构协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2次 |
| **③**在国家部委主办的其他教师技能竞赛中获国家级奖 |
| **④**获省部级奖励基金奖励，省学科带头人 |
| **⑤**入选省部级人才工程二、三层次者或教育部创新团队、省科技创新团队排名前2名的主要参与者或省级教学名师 |
| **5. 教学质量** | **①**省级以上重点建设学科带头人，省级以上重点专业、教学质量工程集体项目排名前2的主要参与人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全国级获单项前6名；省级第1名  |
| **③**指导学生参加文学艺术创作竞赛获国家级（中宣部、文化部、教育部等国家部委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奖、省级（省委宣传部、文化厅、教育厅等机构或省文联主办）第1名（或一等奖）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国家级（教育部等国家部委或全国科协等主办）奖、省级（教育厅等机构或省科协等主办）一等奖 |
| **⑤**定级前三年教学评价为一类课程2次以上 |

**教授4级**

**必备条件：**

1. 具有教授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

2.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五选一）：**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四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五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 |
| **③**学术论文被SCI、SSCI收录1篇以上或被EI、A&HCI收录2篇以上，或被ISTP、ISSHP收录3篇以上 |
| **④**主编或参编由教育部、财政部或教育厅组编教材（编写3万字以上——教材中明确标示或组编单位、主编出具证明） |
| **⑤**作为第一、二作者撰写正式出版的学术专著1部以上或正式出版的乐谱、书法专集、画集2部以上或译著2部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1项省级以上项目 |
| **②**主持2项厅级项目且其中一项已结题 |
| **③**横向项目第一负责人且项目入校经费理工科20万元、文科10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省部级以上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社科成果奖三等奖（前8名）以上 |
| **②**获省部级以上教学成果三等奖以上 |
| **③**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的中国发明专利1项以上，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以上 |
| **4. 教师技能类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参加全国性体育竞赛获前6名 |
| **②**参加由文化部、教育部等国家部委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文学艺术创作竞赛获全国三等奖第1，二等奖前3或参加由文化部或全国美协、音协等国家级单位主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1次或文化部、同等级的国家机构协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1次 |
| **③**在省部级国家机构主办的其他教师技能竞赛中获省部级一等奖以上 |
| **④**入选省部级人才工程第二、三层次者 |
| **⑤**教育部创新团队、省科技创新团队排名前5名的主要参与者、校级教学名师 |
| **5. 教学质量** | **①**省级以上重点建设学科、专业及教学质量工程集体项目排名前5的主要参与人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全国级获单项前8名、省级团体前2名(三等奖)，单项前2名(二等奖)  |
| **③**指导学生参加文学、艺术创作竞赛获省级（省委宣传部、文化厅、教育厅等机构或省文联主办）第2名(或二等奖前1)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省级（教育厅等机构或省科协等主办）第2名(或二等奖前1) |
| **⑤**定级前三年教学评价为一类课程1次以上 |
|  | ⑥定级前三年平均工作量超过学校平均工作量20%以上 |

**（二）副教授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副教授5级**

**必备条件：**

1. 具有副教授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近3年年度考核合格以上。

2. 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五选三）：**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三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 |
| **②**四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或五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5篇以上  |
| **③**学术论文被SCI、SSCI等收录1篇以上或被EI、A&HCI等收录2篇以上或被ISTP、ISSHP等收录3篇以上  |
| ④主编或参编正式出版的由教育部、财政部或教育厅组编教材（编写3万字以上——教材中明确标示或组编单位、主编出具证明） |
| ⑤独著或合著学术专著2部以上（排名前2且撰写10万字以上——版权人出具证明）或译著3部以上或正式出版乐谱、书法专集、画集1部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1项省级以上项目 |
| **②**主持2项厅级以上项目  |
| **③**横向项目第一完成人且项目入校经费理工科10万元、文科5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省部级以上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社科成果奖、教学成果奖（有效名次） |
| **②**作为第一、二发明人获得授权的中国发明专利1项以上，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以上  |
| **③**获得省级政府机构颁发的其他成果奖一等奖1项或二等奖2项 |
| **4. 教师技能类****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参加体育竞赛获省运会前6名 |
| **②**文学艺术作品入选教育部、文化部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作品展或巡演，获得由省文化厅、教育厅或省文联主办的全省美术、音乐、文学、艺术创作比赛一等奖1项或二等奖2项 |
| **③**参加由文化厅或省美协、音协等省级单位主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2次或其他省级机构协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2次 |
| **④**获得省级政府机构颁发的教师技能类奖励一等奖以上 |
| **⑤**入选省部级人才工程第三层次者或教育部创新团队中排名的主要参与者、省科技创新团队排名的主要参与者 |
| **5. 教学质量** | **①**国家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教学质量工程集体项目的主要成员（排名前8）或省级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教学质量工程集体项目排名前6名的参与者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获省级单项前3名、团体前3名 |
| **③**指导学生的文学艺术作品入选教育部、文化部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作品展或巡演，或指导学生参加文学、艺术创作竞赛获省级（省委宣传部、文化厅、教育厅等机构或省文联主办）二等奖前3名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省级（教育厅等机构或省科协等主办）二等奖前3名 |
| **⑤**定级前三年教学评价为一类课程1次以上 |

**副教授6级**

**必备条件：**

1. 具有副教授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

2. 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五选二）：**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三类学术期刊1篇以上或**四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或五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4篇以上 |
| **②**学术论文被SCI、SSCI收录1篇以上或EI、A&HCI、ISTP、ISSHP收录2篇以上 |
| **③**主编或参编的正式出版的由教育部、财政部或教育厅组编教材（编写2万字以上） |
| **④**独著或合著正式出版的学术专著1部以上（排名前2且撰写8万字以上——版权人出具证明）或译著2部以上或正式出版的乐谱、书法专集、画集1部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1项厅级以上项目 |
| **②**主持2项市级以上项目 |
| **③**主持3项校级项目 |
| **④**横向项目第一完成人且项目入校分摊经费理工科8万元、文科2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省级政府机构或校级以上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社科成果奖、教学成果奖  |
| **②**作为发明人（排名前5）获得授权的中国发明专利1项以上，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以上  |
| **③**获得省级政府机构颁发的其他教学、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前3、二等奖前1 |
| **4. 教师技能类****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参加省级体育竞赛获前6名 |
| **②**文学艺术作品入选教育部、文化部或全国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作品展或巡演，或获得由省文化厅、教育厅或省文联主办的全省美术、音乐、文学艺术创作比赛二等奖以上1项或三等奖2项 |
| **③**参加由省文化厅或省文联等省级单位主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1次或其他省级党政机构协办的个人画展、演唱会1次 |
| **④**省教学能手或获得其他省级教师技能类奖励二等奖（前5）以上 |
| **⑤**教育部创新团队参与者、省科技创新团队主要参与者 |
| **5. 教学质量** | **①**国家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精品课程、教学团队等质量工程集体项目的参与者（排名前8），或省级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精品课程、教学团队、优秀教研室等质量工程集体项目排名前6的参与者，或校级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精品课程、教学团队、优秀教研室等质量工程集体项目的负责人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获省级单项前4名、团体前4名 |
| **③**指导学生参加文学、艺术创作竞赛获省级（省委宣传部、文化厅、教育厅等机构或省文联主办）二等奖前5名、三等奖前1名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省级（教育厅等机构或省科协等主办）二等奖前5名、三等奖前1名 |
| **⑤**定级前三年教学评价为一类课程1次以上 |

**副教授7级**

**必备条件：**

1.具有副教授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

2. 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五选一）：**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四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五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２篇以上 |
| **③**主编或参编正式出版的教材或著作（至少编写5万字以上——教材中明确标示或组编单位、主编出具证明） |
| **④**学术论文被EI、A&HCI、ISTP、ISSHP收录1篇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校级以上科研项目1项且作为主要参与者（排名前3）至少参与1项省级以上项目  |
| **②**横向项目第一完成人且项目入校分摊经费理工科3万元以上、文科1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校级以上科研成果奖、教学成果奖  |
| **②**作为发明人（排名前3）获得授权的中国发明专利1项以上，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以上  |
| **③**获得省级政府机构颁发的其他教学、科研类成果奖一等奖前3、二等奖前2 |
| **4. 教师技能类****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获省级以上教师技能类奖励三等奖（前5）以上 |
| **②**校级教学比武一等奖或校级其他教师技能类奖励一等奖 |
| **③**获得由省文化厅、教育厅或省文联主办的全省美术、音乐、文学、艺术创作比赛三等奖或作品入选省文化厅、教育厅或省文联主办的展演 |
| **④**教育部创新团队、省科技创新团队主要参与者 |
| **⑤**省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 |
| **5. 教学质量工程** | **①**省级以上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精品课程、教学团队、优秀教研室等质量工程集体项目排名前6名的参与者，或校级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教学质量工程集体项目排名前2的参与者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获省级单项前5名、团体前5名 |
| **③**指导学生参加文学艺术创作竞赛获省级（省委宣传部、文化厅、教育厅等机构或省文联主办）三等奖前3名，或指导学生作品入选省文化厅、教育厅或省文联主办的展演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省级（教育厅等机构或省科协等主办）三等奖前3名 |
| **⑤**定级前三年教学评价为一类课程1次以上 |
| ⑥定级前三年平均工作量超过学校平均工作量20%以上 |

**（三）讲师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讲师8级**

**必备条件：**

1. 具有讲师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近3年年度考核合格以上。

2. 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四选二）：**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五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六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 |
| **③**主编或参编正式出版的本专科教材（编写3万字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1项校级以上项目 |
| **②**参与2项厅级以上项目（排名前3）  |
| **③**横向项目第二、三参与人且项目入校分摊经费理工科2万元以上、文科0.8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教师技能类奖励** | **①**获省级以上教师技能类奖励 |
| **②**获校教学比武二等奖以上或校级其他教师技能类奖励二等奖以上、校级教学能手 |
| **③**获得省级政府机构颁发的其他成果奖二等奖前5名、三等奖前3名 |
| **④**参加省级体育竞赛获奖 |
| **⑤**文学艺术作品入选省文化厅、教育厅或省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展演，或获得地市级文化局、教育局或文联主办的文学艺术创作竞赛二等奖以上 |
| **4. 教学质量** | **①**省级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精品课程、教学团队、优秀教研室等质量工程集体项目的参与者（排名前6），或校级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精品课程、教学团队、优秀教研室等质量工程集体项目排名前4的参与者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获省级单项前5名、团体前5名 |
| **③**指导学生文学艺术作品入选省文化厅、教育厅或省文联或文联的十一个协会主办的展演，或获得地市级文化局、教育局或文联主办的文学艺术创作竞赛二等奖以上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省级（教育厅等机构或省科协等主办）三等奖以上 |
| **⑤**定级前三年教学评价为一类课程1次以上 |
| ⑥定级前三年平均工作量超过学校平均工作量20%以上 |

**讲师9级**

**必备条件：**

1.具有讲师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下限。

2.近3年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良好以上，无教学事故。

**选择条件（四选一）：**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六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主编或参编本专科教材编写2万字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参与校级以上项目（排名前2名）  |
| **②**横向项目第二、三参与人且项目进校分摊经费理工科1.5万元以上、文科0.5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教师技能类奖励** | **①**获学校教学比武三等奖以上  |
| **②**获其他校级教学奖励三等奖以上 |
| **③**获校级其他教师技能类奖励 |
| **4. 教学质量** | **①**校级重点建设学科、特色专业、精品课程、教学团队、优秀教研室等质量工程集体项目参与者 |
| **②**指导学生参加体育竞赛获省级单项前7名、团体前7名 |
| **③**指导学生文学艺术作品入选地市级文化局、教育局或文联主办的文学艺术创作展演 |
| **④**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获省级（教育厅等机构或省科协等主办）奖 |
| **⑤**定级前三年教学评价为一类课程1次以上 |
| ⑥定级前三年平均工作量超过学校平均工作量20%以上 |

**讲师10级**

1. 获得讲师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

2.承担全日制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本专科课程教学任务，教学评价在合格以上，无教学事故。

**（四）助教及以下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助教11级**

1. 获得助教任职资格2年以上，或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毕业在本校工作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

2.讲授本专科课程，指导本专科教学实习，教学质量评价合格。

3.当年完成指导教师指定的教学参考书的研修任务。全年听课不少于34节。

**助教12级**

1.获得助教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2.讲授本专科课程，指导本专科教学实习，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教学质量评定成绩合格。

3.全年听课不少于34节。

**见习13级**

1．按时上下班，完成所属系部交办的各项任务，协助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批改作业、实验（训）报告。

2．达到年基本教学工作量，教学质量评价合格。

3．全年听课不少于68节。

## 二、其他专业技术岗位基础性绩效工资等级核定办法

说明：

1.作为定级可选条件的论文、课题（项目）、成果及专业技能奖励，必须是属于本人所具有的专业技术职务学科领域的；

2.专业技能奖励和学术影响有效期按相关文件规定的期限计算，无规定期限的有效期为3年(自发文之日起计算)；

3.定级条件中学术论文项可用高一类别论文冲抵低一类别论文，但低一类别论文不能冲抵高一类别论文。具体冲抵参见我校科研工作量计算办法；

4.定级时，若满足上一等级的某一大项条件，则可视为满足本级的对应大项条件。

**（一）正高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正高3级**

**必备条件：**

1．获得正高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无责任事故。

3．掌握本学科发展趋势，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较强的科研能力，专业技术考核在合格以上。

**选择条件（四选二）：**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四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或五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4篇以上 |
| **②**学术论文被SCI、SSCI收录1篇以上 |
| **③**学术论文被EI、A&HCI收录2篇以上 |
| **④**学术论文被ISTP、ISSHP收录3篇以上 |
| **⑤**独立撰写并正式出版学术专著2部以上或译著3部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省级以上项目1项且作为主要参与者（排名前3）参与部级以上项目1项 |
| **②**主持省级项目2项 |
| **③**横向项目第一项目完成人且入校经费理工科30万元以上、文科10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及社会科学成果奖 |
| **②**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
| **③**获省级以上政府奖（含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或社会科学成果奖、教学成果奖等）一等奖前10名、二等奖前8名、三等奖前6名 |
| **4、专业技能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获省级以上专业技能奖励一等奖前5名 |
| **②**入选省部级以上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选者 |

**正高4级**

**必备条件：**

1．获得正高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无责任事故。

3．掌握本学科发展趋势，有一定的学术水平和较强的科研能力，专业技术考核在合格以上。

**选择条件（四选一）：**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五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或E类及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篇以上 |
| **②**学术论文被SCI收录1篇以上 |
| **③**学术论文被EI、SSCI、A&HCI收录2篇以上 |
| **④**学术论文被ISTP、ISSHP收录3篇以上 |
| **⑤**作为第一、二作者撰写学术专著1部以上或译著2部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厅级以上项目1项 |
| **②**主持市级以上项目2项且其中一项已结题  |
| **③**横向项目第一负责人且项目入校经费理科20万元以上、文科8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省级以上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前10名、三等奖前8名 |
| **②**省级以上社会科学成果二等奖前10名、三等奖前8名 |
| **③**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前10名、三等奖前8名 |
| **4.专业技能奖励和学术影响** | **①**获省级以上专业技能奖励二等奖前3名、三等奖前2名 |
| **②**入选省部级以上人才工程第二、三层次者 |

**（二）副高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副高5级**

**必备条件：**

1．获得副高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近3年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

3．了解本学科发展趋势，有较强的科研意识，专业技术考核合格以上。

**选择条件（四选二）：**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四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五类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 |
| **③**学术论文被SCI 、SSCI收录1篇以上 |
| **④**学术论文被EI、A&HCI、 ISTP、ISSHP收录2篇以上 |
| **⑤**独著或合著学术专著1部以上或译著2部以上（排名前3）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厅级以上项目1项 |
| **②**主持市级项目2项  |
| **③**横向项目第一负责人且项目入校经费理工科10万元以上、文科5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 |
| **②**获得其他省部级专业技术成果奖 |
| **③**获得校级以上科研成果一等奖前2名 |
| **4.专业技能奖励** | **①**获省级以上专业技能奖励二等奖前5名、三等奖前1名 |

**副高6级**

**必备条件：**

1．获得副高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无责任事故。

3．了解本学科发展趋势，有较强的科研意识，专业技术考核在合格以上。

**选择条件（四选一）：**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五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以上 |
| **②**独著或合著学术专著1部或译著2部以上（排名前2且撰写8万字以上） |
| **③**学术论文被EI、A&HCI、 ISTP、ISSHP收录1篇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市级以上项目1项 |
| **②**主持校级项目1项且参与省级以上项目（排名前3）1项 |
| **③**横向项目第一负责人且项目入校分摊经费理工科5万元以上、文科2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省政府厅级机构以上颁发的成果奖二等奖前5名 |
| **②**获校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前4名、二等奖前3名 |
| **③**获校级以上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前4名、二等奖前3名 |
| **4.专业技能奖励** | **①**获省级以上专业技能奖励 |

**副高7级**

**必备条件：**

1．获得副高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无责任事故。

3．了解本学科发展趋势，有较强的科研意识，专业技术考核为合格以上。

**选择条件（四选一）：**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①**五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②**合著学术专著1部或译著2部以上（排名前4且撰写5万字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主持校级以上项目1项 |
| **②**横向项目第二、三完成人且项目入校分摊经费理工科2万元以上、文科0.8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校级以上科研、教学成果一等奖前6名、二等奖前5名 |
| **②**其他省政府厅级机构颁发的成果二等奖前5名、三等奖前2名 |
| **4.专业技能奖励** | **①**获校级或省政府厅级以上专业技能奖励一等奖 |

**（三）中级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中级8级**

**必备条件：**

1．具有中级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近3年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

3．了解本学科发展趋势，有较强的科研意识，专业技术考核在合格以上。

**选择条件（四选二）：**

|  |  |
| --- | --- |
| **1.学术论文、教材、著作** | 公开出版刊物（有刊号）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
| **2. 课题（项目）** | **①**参与校级以上项目1项（排名前2） |
| **②**横向项目第二、三完成人且项目入校分摊经费理工科1.5万元以上、文科0.5万元以上 |
| **3. 成果奖** | **①**获厅级以上颁发的成果奖 |
| **②**获校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前8名、二等奖前6名 |
| **4.专业技能奖励** | **①**获校级以上专业技能奖励二等奖前3名 |
| **②**获厅级以上专业技能奖励二等奖前3名 |

**中级9级**

**必备条件：**

1．具有中级任职资格1年以上，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无责任事故。

3．了解本学科发展趋势，有较强的科研意识，专业技术考核为合格以上，完成额定科研工作量的60%。

**选择条件（二选一）：**

1．E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2．获学校以上科研成果奖二等奖前5名、三等奖前3名；或其他与之相当的专业技能奖。

**中级10级**

**必备条件：**

1．具有中级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无责任事故。

3．了解本学科发展趋势，有较强的科研意识，专业技术考核在合格以上。

4．E类以上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四）初级及以下岗位等级核定条件**

**初级11级**

1．具有初级（助理）任职资格，或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毕业，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

3．了解本学科发展趋势，有一定的科研意识，专业技术考核在合格以上。

**初级12级**

1．具有初级（员）任职资格，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有胜任本职工作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团结协作，遵纪守法，年度考核和专业技术考核为合格以上。

**见习13级**

1．身体健康，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恪守职业道德。

2．按时上下班，完成所属部门交办的各项任务，全年满勤。

三、本文件由人事处负责解释。